



最高动员令

中国海关 反走私纪实

The actual records of China
Customs antismuggling events

主编：亚 子 从 蓉

THE SUPREME
MOBILIZATION ORDER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最高动员令

——中国海关反走私纪实

主编：亚子 从蓉

中国社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最高动员令：中国海关反走私纪实/亚子， 从蓉编。

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1999.4

ISBN 7-80146-185-1

I.最… II.①亚… ②从… III.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1999）第05137号

最高动员令——中国海关反走私纪实

编著者：亚子 从蓉

责任编辑：尤永弘

出版发行：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100032

通联方法：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33号新龙大厦6层

电话：66051713 电传：66030951

经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理工大学印刷厂

开本：850×1168 1/32

字数：340千字

印张：16.25

插页：8

印数：1-10000册

版次：1999年4月第一版北京第一次印刷

ISBN7-80146-185-1/C·90

定价：25.50元

社会版图书，版权所有，盗版必究。



图 1. 威武的中国海关关员



图 2. 海上缉私队员“跳帮”



图 3. 黄毒走私分子的伎俩难逃海关关员的火眼金睛



图4. 青岛海关销毁走私香烟



图5. 现役于昆明海关的缉毒犬“雪莉”



图 6. 被海关截获的熊猫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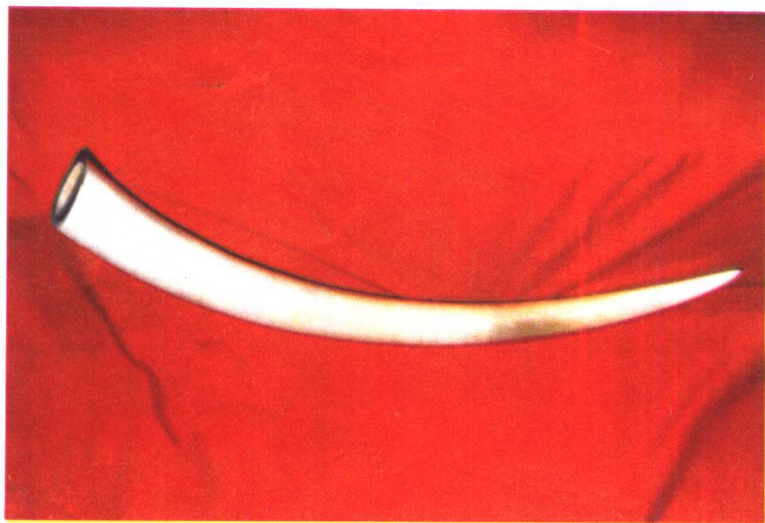


图 7. 特大象牙走私案中被查获的珍贵象牙



图 8. 天津海关查获的部分走私汽车



图 9. 海关缴获的大批走私武器



图 10. 长沙海关查获的不法分子企图走私出境的恐龙化石和恐龙蛋



图 11. 用现代高科技缉查走私



图 12. 被海关查获的大批走私电器



图 13. 边境缉毒的哨卡



图 14. 经过海关缉私队员的努力，国宝回到人民的怀抱

前 言

反走私：风雨兼程飙风再起

新闻背景：7月13日至15日，在北京著名的京西宾馆，召开了全国反走私工作会议。这是自1993以来，规模最大、规格最高的一次反走私工作会议，江泽民主席、朱镕基总理亲临会议作了重要指示，参加会议者均是各省省长及海关、公安、武警、法院、检察院等执法单位的最高行政首长。多年来罕见的一场力度极大的全国范围反走私斗争就此拉开了序幕。仅仅半个月的时间，军队、公安、武警、法院、检察院及一些外贸经济管理部门纷纷根据本部门实际制订反走私的一系列措施，包括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央电视台、经济日报在内的几乎所有中央主要新闻媒介都不惜版面，不吝时间，在黄金时间段和最醒目的位置连续刊播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反走私工作会议精神情况的报道和论述反走私斗争重大意义的评论文章，一时间，反走私话题炙手可热。

走私经历的三个阶段

走私，是广泛存在于世界各国的一种经济犯罪现象，现阶段我国存在的走私活动主要是以逃避国家的进出口管理及逃避国家税收获取暴利为目的。80年代以来，国门洞开，进出口贸易额激增，走私活动在不同的历史阶段表现出不同的特点，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

80年代初期，东南沿海地区一度走私泛滥，当时走私的主体主要是个人和家庭。走私物品主要是电子手表、布料、香烟和家用电器等生活用品。走私的手法主要是用渔船在海上偷运和旅客随身携带。

80年代中期开始，走私主体由个人、家庭逐步向集体、三资甚至全民企事业单位等法人走私发展。走私物品除了大量的香烟、家用电器、汽车、摩托车等生活消费品外，逐渐向化工原料、纺织原料、钢材、塑料粒等涉及国计民生的生产性原料发展。走私的手法除了海上偷运和旅客随身携带之外，逐渐发展到利用商业瞒骗手段通过货运渠道进行走私。

进入90年代，法人走私越来越突出，比例逐年攀升，近年来以企事业单位为走私主体的法人走私案件增长迅猛，其案值已占查获走私案值的80%以上。正是由于法人参与走私，甚至是一些地方党政机关、军队、武警以及其他一些执法单位的下属公司、挂靠公司从事走私活动，才使大规模的走私拥有了雄厚的资本，才使得走私物品中生产性原材料所占比例不断增长，1997年已达到查获案值的77%。而且随着国内市场需求的变化和国内外市场差价的变化，重点走私物品品种也在不断发生变化。90年代中期，原白糖走私曾一度猖獗，后经有力的打击遏制了原白糖走私的势头，成效显著。但某些商品的走私却是屡禁不止。除了香烟、汽车、化工原料、纺织原料、钢材等“老牌”重点走私物品外，1997年以来，成品油、食用油走私也急剧增长，1998年以来，移动通讯设备及配件走私在查获的重点走私商品中案值跃居首位。走私手法进一步向集团化、专业化、智能化发展。以香烟走私为例，海关近年查获的案件大都是由数人组成的专业性香烟走私团

伙所为。武汉海关1996年底查获的香烟走私贩私团伙就是典型的“一条龙”式专业走私贩私集团，团伙成员配备了先进的交通、通讯工具，并购买了专门用于走私香烟的运输工具“振风6号”船，船上配备了大功率单边带通讯机，可以与世界上任何一个海港码头进行通讯联络。

大海：走私者的黄金水道

走私，无论是用木船还是用大马力的铁壳船甚至是万吨巨轮，无论是走私电子表、尼龙布等生活消费品还是走私汽车、生产性原材料，通过大海的走私活动一直就没有停歇过。茫茫大海，一直是走私与反走私较量的主战场之一。

80年代初，海上走私主要是用吨位小、速度慢的木壳渔船，以捕鱼作掩护，走私一些诸如电子表、尼龙布之类的生活用品，以后逐步发展到高速摩托快艇、大马力铁壳船或雇佣中外籍货轮走私香烟、家用电器等，有的绕越设关地码头偷卸，有的在我领海或公海用渔船接驳私货上岸。

进入90年代，海上走私愈演愈烈，94年以来，走私分子为了对付海关等执法部门的查缉，设计制造各种铁壳船进行走私活动。铁壳船吨位大，马力足，船体坚固，有的还在四周布满铁疾藜，有的拉上电网，有的船体呈橄榄形，使得海关缉私艇即使追上走私船也很难进行“跳帮”（从我缉私艇跳上走私船的一个难度很大的技术动作，稍一闪失落入海里，就可能被两船挤撞成肉饼）。走私的物品主要是香烟、家电、汽车、摩托车等，近两年，由于国际市场油价暴跌，刺激了成品油走私，而成品油走私多是通过海上油轮走私。

“热带亚斯”号走私汽车案——1993年6月，巴拿马籍货轮“热带亚斯”号运载价值1300万元的韩国产“大字”、“现代”旧轿车66辆，停泊在山东省荣成海域，等候境内渔船接驳上岸，被青岛海关缉私艇抓获。

“铁疾藜”船走私香烟大案——1994年7月，湛江海关在沙湾海面截获一艘从公海某外籍母船上偷运香烟入境的走私船，该船通体铁壳，四周插满了坚硬的铁疾藜，以抗拒海关的查缉，船上装载走私香烟2111箱。

夜擒“橄榄”船——1996年9月2日凌晨2时左右，汕头海关缉私艇在广东南澳海面抓获一艘无船名、无合法证件、无船籍港的“三无”装甲走私船，该船类似潜水艇，船体呈橄榄形，船长32米，宽6米，高6米，6000匹马力，最高时速达38海里。

伪造国内船舶运输走私进口香蕉大案——1996年10月，上海海关查获绿金子食品有限公司租用货轮多次从菲律宾走私进口香蕉大案。在一年半的时间内，该公司多次用货轮从菲律宾运载香蕉进口，待货轮抵达上海吴淞口后，以假航海日志、轮机日志、国内水路运单、发票等假单据向上海港监伪报为国内运输船舶，逃避联检，然后把香蕉运到非设关地码头卸货。该公司以此手法先后走私进口香蕉1.47万吨，合计案值人民币逾亿元，偷逃税款人民币2600余万元。

改变船名、船籍走私回流“白沙”烟——1996年10月，武汉海关查获一走私团伙走私回流国产“白沙”香烟1万箱大案，案值人民币2000余万元，走私分子出口骗退税，进口又偷逃税，合计偷逃税款人民币3000余万元。该走私团伙集资购买“振风6号”轮专门用于走私香烟，他们为该轮准备了国

际国内两套单证，以国内航行船舶的名义驶出长江口后，即用油漆更改船名，改挂巴拿马国旗，驶往韩国某港口装载香烟驶回途中，再将船名复原，然后驶入长江。

将计就计反侦察——1996年11月，杭州海关“813”缉私艇启锚出航执行任务，在岸边监视海关缉私艇的暗探立刻发出信号，走私船立即逃离原接货地点。杭州海关将计就计，调动另一艘设伏在另一地的缉私艇进入伏击点海域，“813”艇则返回缉私基地以迷惑走私分子。次日，走私分子雇佣的暗探果然中计，向走私船发出缉私艇已返航的信号。当走私船行驶到浙江披山岛海域时被埋伏在那里的我海关缉私艇一举抓获，并从船舱和暗窠中查获走私香烟2430箱，案值人民币800余万元。

开枪制服万吨走私油轮——1998年4月，福州海关在福建东引岛海域截获一艘万吨走私油轮“哈曼尼”号，在喊话和鸣枪示警无效的情况下，海关发射实弹击中驾驶台玻璃，终于迫使走私油轮就犯。查扣走私0号柴油4300吨，案值人民币700余万元。

怎一个“骗”字了得

来自海关的数据资料显示，利用假批文、假单证、假印章的“三假”手段以及伪报品名、伪报数量、伪报价格等商业瞒骗手法走私的现象日趋严重，近年来已占到海关查获案件案值的80%以上。

在许多人脑海里，一提起打击走私，就会浮现出我海关缉私队员驾驶缉私艇，在茫茫大海拦截走私飞艇的画面。百

姓惯常将走私物品称之为“水货”，也因为最初的走私货物正是通过大海进来的。

然而，进入90年代，伴随着国际贸易的迅猛发展和集装箱运输的兴起，走私分子已不满足于从海上走私入境，他们把贪婪的手更多地从海上伸到海关眼皮底下，企图用各种欺瞒手法骗取海关合法的放行手续，继而堂而皇之地达到其逃证逃税、非法牟取暴利的目的。据资料显示，全国海关每年查获案值排在前10位的走私大要案中，采用假批文、假单证、假印章的“三假”手法及伪报品名、数量、价格、贸易方式等商业瞒骗手法走私的占很大比重，1996年案值排在前10位的案件全部采用了瞒骗的手法，1997年案值排在前10位的案件又有9宗采用了瞒骗手法。近年来查获的亿元以上特大走私案件几乎全部采用了瞒骗手法。

与传统的海上走私相比，以瞒骗手法走私，更具隐蔽性。而当集装箱运输成为国际贸易主要运输方式时，利用集装箱封闭、隐匿的特点走私成功的可能性也增大了。伪报品名、数量等在过去看起来颇费气力的事情变得容易了。在实际查验中，海关不可能逐一打开每一个集装箱，即使打开了，如果不把集装箱掏空一一清点，也无法断定单货数量是否相符，内容是否毫无二致。因为很可能在表面几层的真货下就掩藏着“暗渡陈仓”的走私货物。只要对进入90年代以来海关在货运渠道查获的走私案例粗略地瞥上几眼，你就会惊叹：走私，怎一个“骗”字了得。

“浮水石”藏匿小汽车——1990年9月，黄埔海关连续查获3起将装满“浮水石”的编织袋挡在集装箱门口，而在箱内夹藏奔驰、本田等小汽车共30辆，总计价值人民币1000余